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评建办公室文件

评建〔2024〕3号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关于开展职能部门自评自建工作检查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校党〔2023〕132号）和《关于公布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进程安排的通知》（评建〔2023〕4号）要求，全校各部门正稳步推进、扎实开展新一轮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为切实做好本轮审核评估的诊断评估工作，经学校研究，决定开展职能部门自评自建工作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工作组

组长：司林胜

副组长：高京燕 李观虎 刘荣增 杨 田 朱金瑞

郎付山 陈晓景 赵楠 张扬
成 员：李伟平 胡著伟 蔡伟峰 谢香兵 叶光
王永伟 冉富强

二、检查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3月27日

地点：行政办公楼8楼会议室

三、检查内容

各部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总体开展情况、工作举措与成效、特色工作、近期重点工作推进情况等。

四、检查方式

1. 查阅职能部门提交的材料和现场听取汇报相结合。各职能部门需提前提交本部门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报告（模板见附件1）、汇报PPT、问题清单（格式见附件2）和近期需要完成的重点工作支撑材料（详见附件3），供检查工作组查阅。现场汇报分两组进行（汇报顺序见附件4），汇报主要内容为本部门关于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面的制度建设、工作举措与成效、特色工作等方面的情况。

2. 现场反馈和会后反馈相结合。现场反馈由相关校领导听完汇报后进行现场综合点评。会后反馈由检查工作组根据材料查阅和现场汇报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和后续工作建议。

五、相关要求

1. 各部门负责人负责现场汇报，并全程参加本组的现场汇报

活动，听取其他部门工作开展情况。

2. 检查工作组对各职能部门提交的材料和汇报情况做出书面评价并留存归档。

3. 各类材料请于3月22日前提交。电子版材料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以“部门+自评自建工作材料”命名，发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邮箱 pjbgs2024@163.com；纸质材料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行政楼230室），并现场签字确认。

联系人：梁丽 联系电话：18503883282

附件：1. 职能部门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报告（参考模板）

2. 职能部门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问题清单

3. 职能部门近期需要完成的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重点工作

4. 职能部门现场汇报顺序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评建工作办公室

教学质量评价中心（代章）

2024年3月15日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评建工作办公室

2024年3月15日印发
